

编号: CTSO-C43c

日期: 2003年04月30日

局长授权 准: 人名

# 中国民用航空技术标准规定

本技术标准规定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材料、零部件和机载设备技术标准规定》(CCAR37)颁发。中国民用航空技术标准规定是对用于民用航空器上的某些航空材料、零部件和机载设备接受适航审查时,必须遵守的准则。

## 温度表

### 1. 适用性

(1) 最低性能标准 本标准是温度表为取得相应的 CTSO标记必须满足的最低性能标准。自 CTSO-C43c 生效之日起制造并欲获得本 CTSO 标记的温度表应满足 SAE (美国机动车工程师协会) 1984 年 10 月再次发布的航空航天标准 AS8005 《温度表最低性能标准》,以及按本 CTSO 所做的修正和补充。

## (2) 例外

- ① AS8005 第 4.8 条 (摩擦误差试验)中,第 4.3 条规定的振动条件(旨在减小摩擦)不适用。
- ② 为明确起见, AS8005 第 5.8 条的振动试验应按 DO-160C 的规定方法进行。
- (3) 环境标准 RTCA(美国航空无线电委员会)于 1989 年 12 月发布的 DO-160C《机载设备环境条件和试验程序》。

(4) 计算机软件 如果设备的设计中包含数字计算机,该计算机的软件必须按RTCA于1992年12月发布的DO-178B《机载系统和设备合格审定中的软件要求》进行开发。其中,影响导航和完整性功能的软件至少应按C级进行开发。申请人应按DO-178B提交相应的软件文档,供局方审批。

#### 2. 标记

除 CCAR21 中有关 CTSOA 的标记规定外,还应持久而清晰地标注下列内容:

- (1) 在设备的主要部件上应包括对设备硬件和软件的标识,该标识应能够表明硬件和软件的更改状态;
- (2) 在设备的每一独立部件上标注制造人名称、TSO 号码和部件号 (如果局方认为安全上确有必要时);
  - (3) 计算机软件等级。
  - (4) 额定值(热电偶材料的标称电压-如适用);
  - (5) 设备的精度等级。

## 3. 资料要求

- (1) 除了 CCAR21 中有关 CTSOA 的资料要求外,申请人还应以局方可接受的方式提交下述资料:
  - ① 使用说明;
  - ② 设备限制;

- ③ 安装程序及限制;
- ④ 适用于安装程序的原理图及接线图;
- ⑤ 技术条件/设计规范;
- ⑥ 主要部件目录 (按件号);
- ⑦ D0-160C 规定的环境合格鉴定表;
- ⑧ 制造人的 CTSO 合格鉴定试验报告;
- ⑨ 铭牌图纸;
- ⑩ D0-178B 中规定的相应文件。如果该软件具有多个软件等级,这些文件应覆盖到每个软件等级;
  - (2) 除上述资料外,申请人还应准备下列资料供局方审查:
- ① 图样目录,其中列出了确定设备设计所必需的全部图样和工艺文件;
- ② 生产中用于测试每个设备以确保其符合本 CTSO 的性能测试规范;
  - ③ 设备校准程序;
  - ④ 故障检修/设备维护程序 (CTSOA 颁发后 12 个月内完成);
  - ③ 全套图样;
  - ⑥ DO-160C 环境鉴定试验记录。
  - (3) CTSOA 持有人必须随设备向每位用户提供下列资料:
  - ① 本规定第 3条(1)①至①中所列的资料;
  - ② 设备持续适航所必需的定期维护及校准资料;
  - ③ 说明: "本仪表取得 CTSOA 所需的条件和试验为最低性能标准。

如欲将该仪表安装到特定型号或类别的航空器上,安装人有责任表明本 CTSO标准覆盖了该航空器的安装条件。只有在获得局方的安装批准后, 该仪表方可装机。"

### 4. 引用文件

SAE 文件 AS8005 的副本可从以下地址邮购:

Society of Automotive Engineers, Inc., 400 Commonwealth Drive, Warrendale, PA 15096, USA.

RTCA 文件 DO-178B 或 DO-160C 的副本可从以下地址邮购:

The RTCA, Inc., 1140 Connecticut Avenue, NW, Suite 1020, Washington, DC 20036-4001, USA